



金錢村何東學校
二零二二至二零二三年度通告第 123 號 B
聖雅各福群會「助學改變未來」書包派發活動

敬啟者：

聖雅各福群會舉辦「助學改變未來」慈惠計劃，為合資格學生提供物資援助，期望為學生建立一個平等的學習環境。本校希望貴家長向子女灌輸正確的觀念，要珍惜及善用資源，努力學習。

派發活動的詳情如下：

派發日期： 2022 年 6 月 30 日

派發時間： 上學時間內派發

派發地點： 本校

派發對象： 領取綜合社會保障計劃、學生書簿津貼(全額)之學生或其他低收入家庭之學生
(已遞交證明文件予本校紀錄)

備註：

1. 主辦機構規定每名學生每三年領取書包一次。由於助學物資有限，如該項物資不足，將會優先派發給過去三年未曾獲取物資援助(書包)的學生及以抽籤決定。
2. 若家長希望接受助學物資，請準時簽署本通告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3. 學校會於上學時間內直接派發助學物資予願意接受物資的學生。
4. 如家長或親友領取物資，必須於領取前一天(公眾假期除外)致電校務處預約時間，並在 7 月 3 日至 7 月 8 日期間到校領取，否則會將物資轉贈其他有需要之學生。

請家長於 6 月 2 日或以前簽署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670 3849 與學校社工黃永康先生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金錢村何東學校

校長：吳毓琪 謹啟

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九日

.....
.....
.....
.....
.....

22-23 通告第 123 號 B
(請在適當之□內加√)

※回條※ (交社工黃永康先生)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第 123 號 B 通告(聖雅各福群會「助學改變未來」文具派發活動)之內容，並知悉各項安排。

本人 願意接受上述助學物資(書包)，敝子弟會於上課時間領取助學物資。

願意接受上述助學物資(書包)，本人或親友將於 7 月 3 日至 8 日期間到校領取助學物資。

不欲接受上述助學物資(書包)，請轉贈予其他有需要學生。

此覆

金錢村何東學校校長

()班學生：_____ ()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二零二三年 月 日